

## · 政策明白卡 ·

# 稳投资六条政策措施

当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，投资和项目建设对稳定经济增长具有关键性作用。今年以来，省委、省政府常态化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坚持两手抓、两不误，将投资和项目建设作为稳定经济增长、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中之重，持续强化工作举措，狠抓工作落实，在全省上下掀起了狠抓投资、大上项目的新热潮。从目前情况看，全省固定资产投资保持了较快增长，1-5月增长9.1%，高于全国平均水平2.9个百分点，但疫情的不确定性对投资和项目建设带来了一些制约和挑战。为统筹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更好引导各地各部门抓投资、上项目、促发展，省发展改革委将重点采取6方面措施。



**01**

# 加强项目谋划储备

围绕国家政策导向和重点支持方向,超前谋划一批网络型、数字型、城市、农业农村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;聚焦12个省级主导产业和107个县域特色产业,再谋划储备一批优质产业项目,动态完善项目清单,6月底前将年度投资计划全部细化落实到具体项目。年内新增省重点前期项目500个以上。

## 责任部门

省发展改革委,省有关行业主管部门,各市(含定州、辛集市,下同)政府,雄安新区管委会

02

## 畅通审批绿色通道

市县政府组成工作专班,点对点为项目提供“保姆式”代办审批服务。全面推行“不见面”审批,实行项目在线申报、在线审批、在线政策解答、在线评审等。鼓励采用容缺后补审批方式,缩短办理时间,提高审批效率。

### 责任部门

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自然资源厅、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省生态环境厅、省政务服务办,各市政府,雄安新区管委会

03

## 强化项目服务保障

凡纳入环保正面清单的重点项目,在满足环保要求的情况下,实行全过程“不停工、不检查、不打扰”。新建项目能耗强度低于当地且不高于全省“十四五”末目标值的,一律不受能耗增量指标限制。对纳入国家和省级规划的重大项目实行能耗单列。

### 责任部门

省生态环境厅、省发展改革委,各市政府,雄安新区管委会

**04**

## **多渠道争取中央资金**

精准对接国家扩大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领域,及早做好新型基础设施、新能源等新增领域专项债券项目筛选申报工作。加快专项债券发行和使用进度,6月底前发行完毕,力争8月底前基本使用完毕。加大中央资金争取力度,力争年内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200亿元以上。

### **责任部门**

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财政厅,省有关部门,各市政府,雄安新区管委会

**05**

## **保障项目顺利施工**

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下,鼓励实行闭环管理和专用通行证制度。保障工地用料和物资,鼓励以县(市、区)为单位,在满足环保要求的前提下,利用边远和空闲场地统筹建立砂石料储备场库和混凝土供应站,满足域内建设工地20日以上用料需求。

### **责任部门**

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省交通运输厅,各市政府,雄安新区管委会

**06**

## **激发民间投资活力**

进一步放宽基础设施和公共事业等领域准入,除法律、法规明确禁止外,一律向民间资本开放。支持民间投资参与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(REITs)试点,年内REITs实现零突破。鼓励具备长期稳定经营性收益的存量项目采用PPP模式盘活存量资产,将收回资金按规定用于再投资。每月向民间资本推出一批优质项目,全年推介项目200个以上、总投资1500亿元以上。

---

### **责任部门**

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财政厅、河北证监局,省有关部门,各市政府,雄安新区管委会

# 稳投资

## 全力稳住经济大盘

ATTENTION

下一步，我们将深入落实全省项目建设年工作部署和“实、考、保、包、促、评”工作要求，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，健全工作推进机制，在重点项目建设、中央资金争取、优化审批服务等方面加大工作推进和督导力度，确保工作不松劲、项目不断档、投资不停步，推动全省固定资产投资稳中有进、稳中向好。

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联系人：李翰斌

电话：0311-88600341